附件1

本次检验项目

一、**食用农产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检验依据《豆芽卫生标准》（GB 22556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2763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、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　农业部　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豆芽生产过程中禁止使用6-苄基腺嘌呤等物质的公告（2015年第11号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31650）、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物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（农业部公告第250号）、《发布在食品动物中停止使用洛美沙星、培氟沙星、氧氟沙星、诺氟沙星4种兽药的决定》（农业部公告第2292号）、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（第四批）》（整顿办函〔2010〕50号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》（GB 19300）等标准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猪肉抽检项目包括氯霉素、克伦特罗、莱克多巴胺、沙丁胺醇、喹乙醇。

2.豆芽抽检项目包括6-苄基腺嘌呤（6-BA）、4-氯苯氧乙酸钠（以4-氯苯氧乙酸计）、亚硫酸盐、铅。

3.番茄抽检项目包括氧乐果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。

4.结球甘蓝抽检项目包括毒死蜱、杀扑磷、水胺硫磷。

5.韭菜抽检项目包括腐霉利、毒死蜱、氧乐果、克百威、甲拌磷、甲胺磷、乐果。

6.辣椒抽检项目包括克百威、氧乐果、甲胺磷、水胺硫磷。

7.萝卜抽检项目包括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克百威、涕灭威。

8.山药抽检项目包括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克百威、涕灭威。

9.茄子抽检项目包括镉（以Cd计）、氧乐果、毒死蜱、甲胺磷。

10.芹菜抽检项目包括毒死蜱、克百威、甲拌磷、氧乐果、氟虫腈、甲基异柳磷、甲胺磷、灭多威。

11.鲜食用菌抽检项目包括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镉。

12.油麦菜抽检项目包括氟虫腈、氧乐果、克百威、灭多威、甲胺磷。

13.菠菜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、毒死蜱、氟虫腈、氧乐果、克百威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。

14.黄瓜抽检项目包括克百威、氧乐果、毒死蜱。

15.豇豆抽检项目包括克百威、氧乐果、水胺硫磷、灭蝇胺、氟虫腈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甲胺磷。

16.普通白菜抽检项目包括毒死蜱、氟虫腈、啶虫脒、氧乐果、克百威、甲胺磷。

17.柑、橘抽检项目包括丙溴磷、克百威、联苯菊酯、三唑磷、氧乐果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。

18.梨抽检项目包括敌敌畏、毒死蜱、氯吡虫啉。

19.苹果抽检项目包括丙溴磷、毒死蜱、啶虫脒。

20.枣抽检项目包括多菌灵、氟虫腈。

21.火龙果抽检项目包括氟虫腈、克百威、氧乐果。

22.香蕉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、吡唑醚菌酯、腈苯唑。

23.豆类抽检项目包括铬（以Cr计）、赭曲霉毒素A、镉（以Cd计）。

24.淡水鱼抽检项目包括孔雀石绿、氯霉素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呋喃西林代谢物、呋喃妥因代谢物、呋喃他酮代谢物、恩诺沙星（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）、氧氟沙星、地西泮。

25.海水鱼抽检项目包括恩诺沙星（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）、氧氟沙星、培氟沙星、诺氟沙星。

26.鸡蛋抽检项目包括氟苯尼考、恩诺沙星（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）、氧氟沙星、诺氟沙星、洛美沙星。

27.生干坚果抽检项目包括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。

28.生干籽类抽检项目包括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。

**二、粮食加工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（GB 2761）、《卫生部等7部门关于撤销食品添加剂过氧化苯甲酰、过氧化钙的公告》（卫生部公告〔2011〕4号）等标准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大米抽检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无机砷（以As计）、黄曲霉毒素B1。

2.通用小麦粉、专用小麦粉抽检项目包括镉（以Cd计）、苯并[a]芘、黄曲霉毒素B1、过氧化苯甲酰。

**三、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》（GB 2716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（GB 2761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大豆油抽检项目包括酸值/酸价、过氧化值、黄曲霉毒素B1、苯并[a]芘、溶剂残留量。

**四、调味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酱油》（GB 2717）、《酿造酱油》（GB/T 18186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醋》（GB 2719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火锅底料、麻辣烫底料抽检项目包括铅（以 Pb 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。

2.酱油抽检项目包括氨基酸态氮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。

3.食醋抽检项目包括总酸（以乙酸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。

4.辣椒酱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。

**五、肉制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、《关于印发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（第五批）》的通知》（整顿办函〔2011〕1号）等标准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酱卤肉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亚硝酸盐（以亚硝酸钠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胭脂红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。

2.熏烧烤肉制品抽检项目包括氯霉素、亚硝酸盐（以亚硝酸钠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。

**六、乳制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调制乳》（GB 25191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灭菌乳》（GB 2519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发酵乳》（GB 19302）《关于三聚氰胺在食品中的限量值的公告》（卫生部、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农业部、工商总局、质检总局公告2011年第10号）标准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调制乳抽检项目包括蛋白质、三聚氰胺。

2.灭菌乳抽检项目包括蛋白质、非脂乳固体、酸度、脂肪、三聚氰胺。

3.发酵乳抽检项目包括三聚氰胺、脂肪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。

**七、饮料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检验依据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（GB 276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包装饮用水》（GB 19298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》（GB 7101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用天然矿泉水》（GB 8537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茶饮料抽检项目包括茶多酚、咖啡因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商业无菌。

2.果、蔬汁饮料抽检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安赛蜜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合成着色剂（苋菜红、胭脂红、柠檬黄、日落黄、亮蓝）（视产品具体色泽而定）。

3.饮用纯净水抽检项目包括亚硝酸盐（以NO2-计）、溴酸盐、大肠菌群、铜绿假单胞菌。

4.饮用天然矿泉水抽检项目包括镍、锑、溴酸盐、硝酸盐（以NO3-计）、亚硝酸盐（以NO2-计）、大肠菌群。

**八、方便食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方便面》（GB 1740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等标准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油炸面、非油炸面、方便米粉（米线）、方便粉丝等抽检项目包括水分、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。

2.调味面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。

**九、罐头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罐头食品》（GB 7098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（GB 2762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水果类罐头抽检项目包括合成着色剂（柠檬黄、日落黄、苋菜红、胭脂红、赤藓红、诱惑红、亮蓝、靛蓝）（视产品具体色泽而定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阿斯巴甜、商业无菌。

2.畜禽肉类罐头抽检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铬（以Cr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商业无菌。

**十、冷冻饮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冷冻饮品 冰淇淋》（GB/T 31114）、《冷冻饮品 雪糕》（GB/T 31119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冰淇淋、雪糕、雪泥、冰棍、食用冰、甜味冰、其他类抽检项目包括蛋白质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。

1. **速冻食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速冻面米制品》（GB 19295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（GB 276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水饺、元宵、馄饨等生制品抽检项目包括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。

2.包子、馒头等熟制品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

**十二、薯类和膨化食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膨化食品》（GB 17401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含油型膨化食品和非含油型膨化食品抽检项目包括水分、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。

**十三、糖果制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（GB 276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等标准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糖果抽检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合成着色剂(柠檬黄、苋菜红、胭脂红、日落黄)（视具体色泽确定）、相同色泽着色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。

**十四、酒类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检验依据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其配制酒》（GB 2757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白酒、白酒(液态)、白酒(原酒)抽检项目包括酒精度、甲醇、氰化物（以HCN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。

2.葡萄酒抽检项目包括酒精度、甲醇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。

**十五、水果制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（GB 276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等标准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蜜饯类、凉果类、果脯类、话化类、果糕类抽检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合成着色剂、、相同色泽着色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。

**十六、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（GB 276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》（GB 19300）等标准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开心果、杏仁、扁桃仁、松仁、瓜子抽检项目包括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铅（以Pb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。

**十七、食糖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检验依据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《绵白糖》（GB/T 1445）等标准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绵白糖抽检项目包括总糖分、还原糖分、色值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。

1. **水产制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检验依据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等标准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熟制动物性水产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镉（以Cd计）、N-二甲基亚硝胺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。

**十九、淀粉及淀粉制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检验依据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等标准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粉丝粉条抽检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。

**二十、糕点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等标准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月饼抽检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安赛蜜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。

**二十一、豆制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（GB 276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等标准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腐竹、油皮及其再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。

2.豆干、豆腐、豆皮等抽检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。

3.腐乳、豆豉、纳豆等抽检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。

4.大豆蛋白类制品等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。

**二十二、茶叶及相关制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2763）等标准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绿茶、红茶、乌龙茶、黄茶、白茶、黑茶、花茶、袋泡茶、紧压茶抽检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甲胺磷、啶虫脒、敌百虫、毒死蜱。

**二十三、餐饮食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（GB 2761）等标准。

（二）抽检项目

1.发酵面制品(自制)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。

2.花生及其制品（餐饮)抽检项目包括黄曲霉毒素B1。

**二十四、蔬菜制品**

蔬菜制品检测项目为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水分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。

**二十五、蜂产品**

蜂产品检测项目为：培氟沙星、果糖和葡萄糖、氧氟沙星、氯霉素、蔗糖、铅（以Pb计）。